

有關：快速抗原測試及相關事項通告

對象：小一至小六家長/學生

敬啟者：

為保障全校學生及教職員的健康，學校須嚴格執行由教育局發出的《學校健康指引》及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給學校的健康指引》所載列的各項衛生措施。衛生措施臚列如下：

1.快速抗原測試事項	<p>1.1 全校學生在每天早上回校前必須完成一次「快速抗原測試」，學生須獲得陰性結果才能回校上課。</p> <p>1.2 根據教育局指引，可以抽查個案，並要求覆檢。家長每天需替測試棒測試結果拍照存檔，以備校方抽查之用。</p> <p>1.3 測試結果呈陽性的學生，切勿回校上課。家長應儘快通知學校及於 24 小時內透過「2019 冠狀病毒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https://www.chp.gov.hk/ratp/) 向衛生署申報。</p> <p>1.4 如學生屬 2019 冠狀病毒康復者，仍須於復課首天起進行「快速抗原測試」，學生提交有關之證明文件副本(相關證明文件副本可於 eClass 上載檔案或學生可面授課起向班主任提交有關之證明文件副本)，待校方核實相關證明文件後，校方將會通知學生可由康復日起計算的三個月，毋須進行快速抗原測試(有病徵者除外)，但仍須每天在「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記錄表」上記錄體溫及簽署。</p>
2. 「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記錄表」	<p>2.1 學生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陰性結果應記錄在「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紀錄表」。(表格可於 eclass 下載列印或於面授課首天派發，紀錄表可貼在學生手冊第 72 頁上)</p> <p>2.2 如未能列印紀錄表，可於恢復面授課首天將測試結果記錄在學生手冊家課欄體溫紀錄位置的旁邊，寫上「陰性結果」的字眼，並須由家長簽署作實。</p> <p>2.3 如欠帶紀錄表或紀錄表有資料遺漏，學生將不能到課室上課，學校會即時致電家長，須由家長到校為子女進行「快速抗原測試」或讓學生即時自行於學校進行「快速抗原測試」(只限 P.4-6 學生適用)，並呈陰性結果，方能安排學生返回課室上課。否則，家長須安排學生回家。</p>
3. 「疫苗通行證」	<p>3.1 政府於 2 月 24 日起實施「疫苗通行證」並涵蓋至學校範圍，所有進入本校校園範圍的人士(包括家長)均須符合「疫苗通行證」的要求方可進入校園「疫苗通行證」詳情可參考網站。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vaccine-pass.html)</p> <p>3.2 家長進入校園時，須掃描「安心出行」二維碼。屆時學校教職員會檢視紙本或在手機「安心出行」版面顯示的疫苗接種紀錄/「豁免證明書」(藍色二維碼)，檢視無誤後家長方可進入校園。</p>



	<p>3.3 未能掃瞄「安心出行」/或未能顯示相關疫苗接種紀錄的家長將不能進入校園。</p> <p>早上返校時，家長須於學校大閘外止步讓學生自行步入校園</p> <p>下午放學時，家長須於學校大閘外等候，直至完成放學程序後，才由老師或職員帶領相關學生到校園門外，交予家長</p>
4. 學生復課注意事項	4.1 準備足夠飲用水、足夠後備口罩、紙巾。
	<p>4.2 學生早上返抵學校後須：</p> <p>i 量體溫</p> <p>ii 消毒雙手</p> <p>iii 使用學生證拍卡</p> <p>iv 出示已填妥的「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紀錄表」</p>
	<p>4.3 學生小息安排：</p> <p>i 學生暫時只可留在課室小息，經老師批准，才可離開課室</p> <p>ii 為減低學生感染的風險，學生應盡量縮短飲食時間</p> <p>iii 飲食時不應交談，必須使用隔板及與其他人保持距離</p> <p>iv 切勿分享食物、共用餐具及食器</p> <p>v 飲食後應立刻戴上口罩</p> <p>vi 學生之間應保持最少一米距離</p>


備註：

1. 如學生屬 2019 冠狀病毒康復者，須在復課的首天，向學校提交有關證明文件(例如：隔離令、醫生證明書或康復紀錄二維碼等)。

請家長於 4 月 22 日(五)或以前回覆此通告。學校會密切留意教育局及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最新資訊並作出適時調整，家長須密切注意學校發出的 eClass 電子通告、訊息及學校網頁。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5582111 與學校辦事處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啟
馬啓能

主曆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回條)(180)

敬覆者：

1. 本人已詳閱通告內容，並承諾會為子女於每天上學前進行「快速抗原測試」及獲取陰性結果後填寫紀錄表及簽署確認。
2. 若每天快速抗原測試紀錄表未有簽署或出現遺漏情況，
 本人同意子女自行於學校進行「快速抗原測試」。
(只適用於四至六年級學生)
- 本人會到校替子女進行「快速抗原測試」或接領子女回家。

3. 本人子女不屬 2019 冠狀病毒康復者。
- 本人子女屬 2019 冠狀病毒康復者，將於面授課起向班主任提交有關之證明文件副本。
- 本人子女屬 2019 冠狀病毒康復者，現於本電子通告上載有關之證明文件副本。

此覆

救世軍韋理夫人紀念學校

學生姓名：_____

班 別：_____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二年四月_____日

請在適當“”內加上“✓”